**关于组织开展2020-2021年重点领域补短板产品和关键技术攻关任务自评估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经信局、开发区经贸局，有关企业：

根据《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制造业重点领域产学研用补短板产品和关键技术攻关任务自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为做好2020-2021年揭榜企业自评估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评估对象：合肥市2020-2021年成功揭榜（见附件）企业，现已达到攻关目标。
2. 评估流程：企业根据省经信厅通知要求准备自评材料、聘请专家，通过召开会议、现场察看、审核资料等方式，由县（市）区经信局、开发区经贸局牵头组织对攻关任务完成情况及成效开展自评估，并对企业自评材料进行核审后报市经信局。
3. 评估专家：要求企业，聘请的专家人数不少于5人，原则为单数，须来自高校、科研院所、下游用户企业等不同单位，熟悉所评价产品或技术所涉及行业，并会同专家全程参与现场评估。各县（市）区经信局、开发区经贸局汇总企业《XX企业“XX”攻关任务专家会名单》于4月6日（周四）前报市经信局科技处，经同意后才能召开专家验收意见会。
4. 工作要求：请县（市）区经信局、开发区经贸局填写制造业重点领域产学研用补短板产品和关键技术攻关任务自评汇总表（见附件），连同企业自评报告（内容见附件）于5月15日前正式行文上报市经信局科技处，要求纸质材料一份，pdft和word版发邮箱。

联系电话：63538396，邮箱：1326894336@qq.com 。

附件：1、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开展制造业重点领域产学研用补短板产品和关键技术攻关任务自评估工作的通知

2、合肥市2020-2021年攻关任务揭榜明细（未结题）

2023年3月31日